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大地　公告编号:2013-08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槐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高斌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76,251,016.57	1,068,248,037.70	2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5,856,148.13	329,313,365.91	-7.1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535,611.32	-47.97%	245,230,392.11	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27,313.38	-750.47%	-23,457,217.78	-41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131,305.73	-620.59%	-24,107,681.66	-21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03,056,471.26	-555.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	-753.85%	-0.155	-4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	-753.85%	-0.155	-4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1%	-0.05%	-7.39%	-0.0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0.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7,431.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7,387.71	
合计	650,463.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526 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86%	30,000,000	30,000,000		
何学葵	境内自然人	8.78%	13,257,985	13,257,985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国有法人	3.46%	5,224,741			
齐立	境内自然人	3.38%	5,110,000			
云南省红河热带农业科学研究所	国有法人	2.59%	3,919,988			
深圳市股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8%	3,600,000			
张志东	境内自然人	1.48%	2,234,300			
北京盈动安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	2,220,776			
和丽华	境内自然人	1.37%	2,066,204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1%	1,826,13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5,224,741			人民币普通股	5,224,741	
齐立	5,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10,000	
云南省红河热带农业科学研究所	3,919,988			人民币普通股	3,919,988	
深圳市股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	
张志东	2,234,3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4,300	
北京盈动安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220,776			人民币普通股	2,220,776	
和丽华	2,066,204			人民币普通股	2,066,204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826,130			人民币普通股	1,826,130	
叶国兵	1,588,722			人民币普通股	1,588,722	
沈琼	1,455,043			人民币普通股	1,455,04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增长462.74%,主要为:本期收到农发行中信银行短期借款、云投集团委托贷款及收回部分工程款所致。

(2)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增长100%,主要为:收到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支付春融公园工程款,票据到期日2013年11月30日。

(3)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增长76.39%,主要为:本期预付的工程款、苗木款尚未结算所致。

(4)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增长172.32%,主要为:本期支付的工程投标及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5)存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增长27.22%,主要为:本期确认的南充BT项目等工程施工发生成本及确认工程毛利未完工结算所致。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下降29.19%,主要为:本期末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结转至应收账款所致。

(7)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下降46.53%,主要为:本期转回待摊费用所致。

(8)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增长369.74%,主要为:本期结转石林项目工程结算计入长期应收款所致。

(9)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增长133.62%,主要为:本期收到农发行及中信银行短期借款、云投集团委托贷款所致。

(10)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增长929.55%,主要为:本期预收工程款及苗木款增加所致。

(11)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下降39.81%,主要为:本期支付上年计提的员工工资所致。

(12)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下降37.82%,主要为:本期缴纳了2012年应交未交企业所得税。

(13)少数股东权益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同比增长1311.11%,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按55%持股比例完成了对重庆子公司增资900万元,重庆子公司自然人股东陈国捷投入注册资本405万元所致。

2、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营业收入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同比增长27.50%,主要为:本报告期内,南充项目及其他工程项目开工量增加较大,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增加所致。

(2)营业成本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同比增长35.68%,主要为:本报告期内,南充项目及其他工程项目开工量增加较大,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增加,从而导致成本增加所致。

(3)销售费用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同比增长59.47%,主要为:本报告期内,工程业务增长,造成按照工程收入计提的后续管护费用增加,以及为拓展新的工程业务造成工程业务前期拓展费用增长较大所致。

(4)财务费用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同比增长801.80%,主要为:本报告期内,能转回的以前年度确认的"未实现融资收益"大幅下降,随着公司短期借款的大幅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大幅增长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同比下降91.91%,主要为: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

(6)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同比下降81.39%,主要为:本报告期内,确认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7)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同比下降84.32%,主要为:本报告期内,计提的税收滞纳金减少所致。

(8)所得税费用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同比下降269.17%,主要为:本报告期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172,095,165.35元,下降555.8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工程项目的投入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2,133,303.30元,增加32.29%,主要原因是对固定资产投入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257,624,413.82元,增加717.42%,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2013年2月7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案件作出一审判决,判处公司罚金1040万元。公司服从判决,未上诉;被告人何学葵、蒋凯西、庞明星、赵海丽、赵海艳不服判决,提出上诉。2013年4月3日,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刑事裁定书》[(2013)云高刑终字第365号],终审裁定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公司犯公司根据案件判决时间和判决结果将罚金分别计入2011年营业外支出400万元、2012年营业外支出640万元。

2.2013年3月25日,绿大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0]89-1号),因绿大地公司在2007、2008、2009年度报告中虚增资产、虚增业务收入的行为,责令绿大地改正,给予警告,并处罚款60万元。2013年5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3]23号)。

3.公司于2013年8月20日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因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3年8月20日开市起停牌。201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目前,公司及公司聘请的有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地推进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议案。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1年8月17日,昆明市人民检察院以涉嫌欺诈发行股票罪、违规披露重要信息罪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提起公诉。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了审理。经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昆明市人民检察院抗诉后,2012年4月16日,昆明市人民检察院以涉嫌欺诈发行股票罪、违规披露重要信息罪、伪造金融票证罪、故意销毁会计凭证罪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提起公诉。	2013年04月04日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2013-022),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3-04-04/62327899.PDF)
因绿大地公司在2007、2008、2009年度报告中虚增资产、虚增业务收入的行为。2013年3月25日,绿大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责令绿大地改正,给予警告,并处罚款60万元。	2013年05月31日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2013-047),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3-05-31/62539357.PDF)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2013年8月20日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3-068),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3-08-20/62964266.PDF)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何学葵	2011年12月30日,云投集团承诺:云投集团不准备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并且将以提高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等方式发展上市公司的现有主业,做大做强上市公司;云投集团暂时没有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的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自股份过户登记之日起(2012年2月14日),三年内不减持或转让本次受让的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何学葵承诺,所持的剩余绿大地股份自本次股份过户登记之日起继续锁定三年。	2011年12月30日		承诺期限内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3年度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万元)	600	至	1,100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5.6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前期跟踪订单逐步落地,订单的执行将给2013年度带来积极影响; 2.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资产结构优化工作,预计在四季度能有成效; 3.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对符合产业政策项目积极申请政府扶持,预计在四季度能逐步落实。		

五、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合计			0	0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0%						

六、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槐璋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大地　公告编号:2013-088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3年10月20日以传真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3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槐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登载于2013年10月22日出版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2012年10月29日通过委托贷款方式向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投集团")借款5,000万元,将于2013年10月29日到期。因公司目前仍在加大新工程项目拓展,资金需求量较大且较为紧张,经与云投集团协商,云投集团同意对公司的该笔借款予以展期一年,展期期限为2013年10月29日至2014年10月29日,展期利率为一年期基准利率,即年利率为6%。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3年10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4票回避。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槐璋先生、陈兴红先生、李向丹女士、谭仁力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认真的审查,我们认为公司向控股股东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5,000万元委托贷款合同的展期,一定程度上能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此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向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2012年10月29日签订的5,000万元委托贷款合同的展期。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大地　公告编号:2013-090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2年10月29日,公司通过委托贷款向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投集团")借款5,000万元,该笔借款将于2013年10月29日到期。因公司目前仍在加大新工程项目拓展,资金需求量较大且较为紧张,经与云投集团协商,云投集团同意公司上述借款予以展期一年,展期期限为2013年10月29日至2014年10月29日,展期利率为一年期基准利率,即年利率为6%。

2.云投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公司本次向控股股东支付的借款利息费以及向委托银行支付的手续费(委托贷款手续费为贷款本金的万分之一)合计,预计支付的借款利息和委托贷款手续费为300.50万元。

3.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杨槐璋、陈兴红、李向丹、谭仁力回避表决,且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年9月5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530000000002852;

注册资本:壹佰壹拾亿元正;

法定代表人:保明虎;

住所:昆明市拓东路15号;

公司类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经营和管理省级基本建设资金和省级专项建设基金,对省安排的基础产业、基础设施、优势产业项目以及国务院各部门在我省的重要投资项目,采取参股和根据国家批准的融资业务等方式进行投资和经营管理。(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云投集团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2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7,563,606.43万元,净资产为1,298,240.97万元;营业收入为1,382,107.68万元,净利润为12,722.13万元。

云投集团持有本公司19.86%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本项交易为公司向控股股东云投集团申请2012年10月29日与云投集团签订的5,000万元贷款合同的展期,展期期限为2013年10月29日至2014年10月29日,展期利率为一年期基准利率,即年利率为6%。按照以上利率及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借款利息和委托贷款手续费300.50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控股股东云投集团申请2012年10月29日签订的5,000万元委托贷款合同的展期,一定程度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此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2013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3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向云投集团累计已借款金额为4.62亿元。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贷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公司事前向我们提交了相关资料,我们进行了事前审查。公司2013年10月2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讨论。我们认为:

公司向控股股东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5,000万元委托贷款合同的展期,一定程度上能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此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向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2012年10月29日签订的5,000万元委托贷款合同的展期。

七、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大地　公告编号:2013-091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3年8月20日开市时起停牌,公司于2013年8月2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3年8月27日、9月3日、9月10日、9月24日、10月8日、10月15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股票延期至不晚于2013年11月18日复牌。

目前,公司及公司聘请的有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地推进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直至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公告后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13-5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于少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胥、总会计师王爱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金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812,877,837.51	8,844,691,877.95	-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35,551,572.02	2,021,033,223.41	10.6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59,847,176.89	-19.62%	3,979,432,177.34	-1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5,901,178.67	-23.4%	195,647,523.57	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6,039,147.17	-23.18%	194,919,173.51	9.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423,046.84	-90.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67	-53.52%	0.1747	-34.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67	-53.52%	0.1747	-34.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3%	-1.92%	9.23%	-0.68%

注1:上表中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中的上年同期数均为法律上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的前期合并报表数据,因此,上述增减变动均为公司本报告期、公司年初至本报告期末与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上年同期数据的比较。

注2:前期比较合并财务报表中计算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是公司上年度向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数679,439,063股。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3,077.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8,736.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3,585.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05.20	
合计	728,350.0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1,95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66%	679,439,063	679,439,063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2%	86,529,867			
刘燃	境内自然人	1.79%	20,000,000			
宋培生	境内自然人	1.22%	13,631,376			
张繁草	境内自然人	1.07%	12,000,000			
苏丽琼	境内自然人	0.89%	10,000,000			
北京兴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10,000,000			
陆建庆	境内自然人	0.88%	9,822,172			
许奎南	境内自然人	0.71%	8,000,000			
蔡银洋	境内自然人	0.45%	5,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6,529,867			人民币普通股	86,529,867	
刘燃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宋培生	13,631,376			人民币普通股	13,631,376	
张繁草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苏丽琼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北京兴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陆建庆	9,822,172			人民币普通股	9,822,172	
许奎南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蔡银洋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喻赛施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了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为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二者为一致行动人外,公司不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其余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陆建庆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9,822,172股,全部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其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名称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报告期内,其持有股份增加了1,435,594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29,982,048.83	583,611,945.36	-153,629,896.53	-26.32%	工程建设资金投入较多
应收票据	16,234,216.00	10,400,000.00	5,834,216.00	56.10%	应收承兑汇票增加
预付款项	134,300,620.91	104,594,115.52	29,706,505.39	28.40%	与供应商结算工程进度款较多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94,506,960.93	1,267,207,552.27	427,299,408.66	33.72%	一年内到期的BT项目应收款,由长期应收款重分类转入
长期应收款	1,084,950,781.41	1,556,846,632.27	-471,895,850.86	-30.31%	BT项目进入回购期
在建工程	1,229,611.66	6,757,774.16	-5,528,162.50	-81.80%	在建工程项目减少
开发支出	9,541,644.76		9,541,644.76		列支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15,967,302.49	11,142,743.33	4,824,559.16	43.30%	长期待摊项目增加
短期借款	1,581,000,000.00	2,321,000,000.00	-740,000,000.00	-31.88%	调整负债结构短期借款减少
应付票据	137,086,533.03	204,924,691.19	-67,838,158.16	-33.10%	承兑汇票使用量减少
应付账款	2,121,587,116.67	2,604,210,928.00	-482,623,811.33	-18.53%	与供应商结算工程进度款较多
预收款项	756,606,369.90	641,446,071.50	115,160,298.40	17.95%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增加
应付利息	22,425,720.98	4,985,332.61	17,440,388.37	349.83%	预计待支付利息增加
长期借款	637,566,439.77	300,000,000.00	337,566,439.77	112.52%	调整负债结构长期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615,025,000.00		615,025,000.00		发行中期票据
财务费用	1,012,078.75	10,826,998.46	-9,814,919.71	-90.65%	BT项目完工进入回购期,确认的利息收入较多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进展情况。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因本次交易新增的股份自上市公司股票恢复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36个月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情形。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自本次受让股份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将所持股份上市交易或转让。		36个月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情形。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30个月内对中国山东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业务进行整合清理,加强内部控制、降低业务风险、确保项目所处地区支付能力和安全问题达到风险可控制范围,待该等事项实施完毕后按照商业惯例及市场公允价格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依据工程施工业务领域整体上市战略步骤,启动将中国山东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注入上市公司的程序。 2、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及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从事与丹东化纤构成竞争的业务,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3、未来如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把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由上市公司自行决定是否从事、参与或入股该等业务事宜。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 2、在股东大会对涉及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4、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5、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必要之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范性文件规定,遵循审议程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从制度上保证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保证不发生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长期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五分开"的承诺函	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与上市公司做到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五独立",确保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完整、业务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长期	截至目前,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函	如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利润数(以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相关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盈利数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中的数字为准)未能达到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盈利预测数,则不足部分由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在上市公司当年审计报告出具后的1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全额补偿。			截至目前,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路桥集团应收款项的承诺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将协助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收回2011年12月31日评估基准日的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若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款项不能收回,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将于10个工作日内将上述款项按评估值以现金等额购回。			截至目前,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补偿本次拟购买资产因山东博瑞路桥技术有限公司等3家子公司清算事项而发生的潜在损失的承诺	确认山东鲁桥公路养护有限公司、青岛华立信投资有限公司、山东博瑞路桥技术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正在办理清算手续,并承诺在前述三家公司清算过程中给上市公司所造成的或有损失、义务及相关费用,均由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截至目前,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补偿本次拟购